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學生報告用紙

姓名：

班級

座號

學號：

電話(或手機)：

年 月 日

主旨：未於補註冊截止日完成註冊程序

說明：

學生簽名：

備註：3月25日(三)起補註冊應詳敘原因與未來改進作法(至少100字)，導師簽名後至註冊組
完成註冊程序，3月27日(五)前仍未完成且無正當理由者，一律依校規記小過乙次懲處。

謹 呈

導師

教務處註冊組